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ZHONGTAI CHEMICAL CO., LTD.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 年 04 月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146,449,598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 (含税), 送红股 0 股 (含税),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泰化学	股票代码	0020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玲	费翔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 39 号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 39 号	
电话	0991-8751690	0991-8751690	
电子信箱	zhanglingling517@163.com	feixiang_01@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业务范围

公司依托新疆地区丰富的煤炭、原盐、石灰石等自然资源，通过不断优化管理理念和完善产业生态圈，发展成为拥有氯碱化工和粘胶纺织产业两大主业的优势企业，主营聚氯乙烯树脂（PVC）、离子膜烧碱、粘胶纤维、粘胶纱四大产品，配套热电、兰炭、电石、电石渣制水泥、棉浆粕等循环经济产业链。公司作为氯碱行业龙头企业，延伸粘胶、纺织产业，上下游相互配套，构建一体化生产体系，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2) 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完整的煤炭—热电—氯碱化工—粘胶纤维—粘胶纱上下游一体化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在积极发挥产业协调优势效应的同时，形成公司在资源、成本、人才、规模、安全环保、技术创新、品牌效应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打造产品结构差异化、高端化、智能化、集群化、园区化、国际化的氯碱化工、纺织工业生产基地。未来公司将围绕已有产业，积极探索纵向一体化产业链和横紧密型多元经营的有效协同。

(3) 业务板块发展概况

公司在做大做优氯碱化工的基础上，依托产业政策和新疆地区丰富的自然资源及现有的原材料和动力资源，进行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和价值链，丰富产品类别，实现一体化经营的规模经济与范围经济效益，同时走产品高端化、精细化路线，创新研发，差异化提升产品价值，进一步提高公司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着力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1) 氯碱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及生产工艺

聚氯乙烯树脂（PVC）是五大通用树脂之一，是我国第一、世界第二大通用型合成树脂材料，由于具有优异的阻燃性、耐磨性、抗化学腐蚀性、综合机械性能、制品透明性、电绝缘性及易加工性等特点，已成为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塑料品种之一，广泛应用于工业、建筑、农业、日常生活、包装、电力、公用事业等领域。PVC具有较高的性能价格比，其在建筑领域的角色是其他材料所不能取代的。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发展、居民生活条件的改善，PVC管材管件、型材门窗的需求增加；同时，得益于下游应用领域的拓宽，PVC已经广泛用于创新

发展新兴的应用领域，如PVC地板、PVC-O管材、PVC 医用制品、PVC车用制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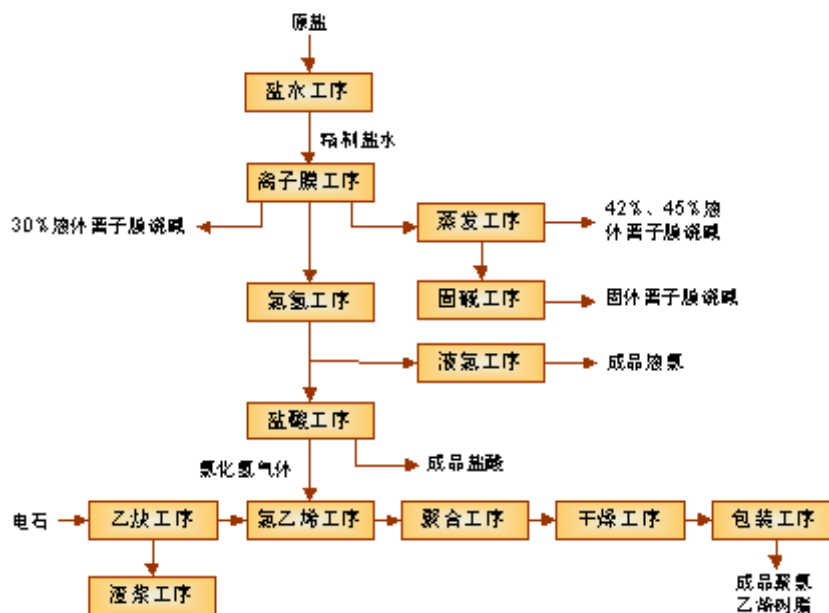
目前生产聚氯乙烯的制备工艺按原料路线划分主要有电石法和乙烯法，电石法主要生产原料是电石、煤炭和原盐；乙烯法主要原料是石油。国际市场上聚氯乙烯的生产主要以乙烯法为主，中国受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禀赋限制，主要以电石法为主。在资源丰富的西部地区发展电石法PVC是国内氯碱产业发展的必然选择。聚氯乙烯行业是成熟行业，其生产工艺和产品高度同质化，产品的质量主要取决于工艺水平和生产装置。聚氯乙烯树脂生产技术主要来自国外，目前我国聚氯乙烯树脂生产正在向设备大型化、控制自动化方向发展，随着国内对世界先进生产技术消化吸收能力的不断提高，生产技术已达到世界水平。

烧碱作为一种基础化工原料，广泛应用于轻工、纺织、化工、农业、建材、电力、电子、食品加工等国民经济各个方面，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

目前烧碱生产制备工艺主要包括为离子膜法和隔膜法。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中规定，2015年年底淘汰所有隔膜法烧碱生产装置。离子膜烧碱工艺比较成熟，产品的质量主要取决于工艺水平和生产装置。

公司围绕电石法工艺路线自身的产业链特点，大力推行循环经济发展战略，利用PVC保温降噪、不含甲醛、节能环保等优良性能，拓展PVC家装、建筑、医用、食品等应用领域，推动“以塑代钢、以塑代木”，延伸产业链，增强发展潜力。

氯碱生产流程



（2）粘胶纤维和粘胶纱主要应用领域及生产工艺

粘胶纤维是利用天然高分子纤维素为原料，经过一系列复杂的化学变化和物理变化制成再生纤维素纤维。其性能类似天然棉纤维，但又具有吸湿性强、染色鲜艳等优于棉纤维的特点，有良好的饱和能力，能以任何比例与各种纤维混纺，用于改变纺织品的组织结构，改善纺织品的性能，用来制成的纺织品用途几乎遍及所有的工业、农业、生活衣着等各方面。目前国内粘胶纤维主要有粘胶短纤和粘胶长丝两个品种，其中粘胶短纤占主导地位，产量达到粘胶纤维总产量的96%左右。粘胶下游产品与涤纶、氨纶相比，具备无可比拟的可降解性、舒适性、着色性。与棉纺相比，具有易染质柔、悬垂挺括、滑爽舒适等优势，对棉花具备可替代性，市场空间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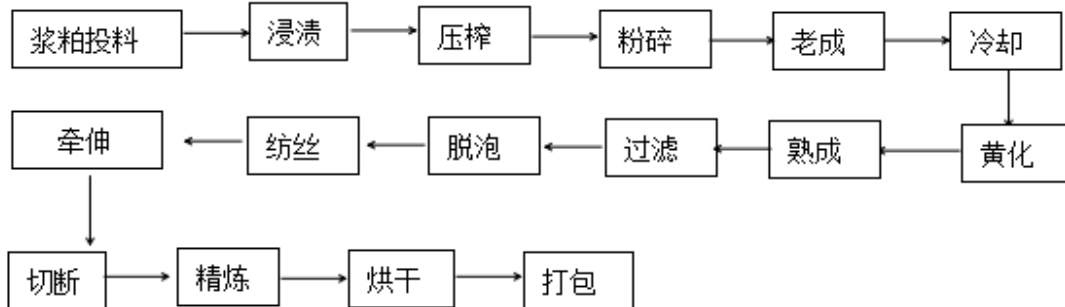
粘胶纱属于棉纺织行业。纺织行业主要是将初级的棉、毛、丝绸等原材料经过一定的加工手段后形成服装等日用品的原料的工业行业。纺制而成的纱线用于织布，最终制做各类服装，也可用于针织面料，制成各种针棉织品。

目前，我国粘胶纤维生产工艺上已广泛采用连续浸渍、二次浸渍、中温老成、风送冷却、干法黄化、连续溶解、快速脱泡、高温熟成、连续过滤、大容量组合喷丝头、低锌纺丝、精练成网、酸浴蒸发的多级闪蒸、连续结晶等国际先进的工艺技术，生产流程也基本实现了自动化、数字化、模块化、标准化。粘胶纱主要分为气流纺和涡流纺两种工艺路线，随着消费者对粘胶纤维的认知度越来越高，粘胶纱产品的需求也越来越大。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以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的研发及应用为路径，在浆、纤、纱、织等产业链环节共同发力。公司一直致力于“生态、环保、可再生”粘胶纤维的生产、销售和技术开发，利用棉短绒废弃资源可回收利用，生产纯棉浆高白粘胶纤维。中泰纺织已成功下线黑色粘胶纱线、多种麻灰色纱线等差异化产品，填补新疆用当地粘胶纤维生产此类差异化纱线的历史空白，依托超细旦纤维产品，成功开发出紧赛80支粘胶纱，纱线产品逐步走向中高端行列。中泰纺织取得世界权威纺织品生态标签，成为新疆首个拥有MADE IN GREEN by OEKO-TEX®标签的纺织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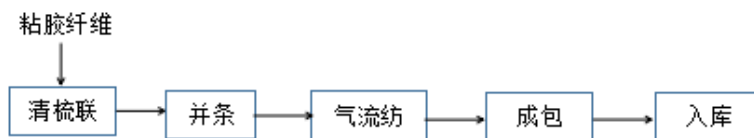
粘胶纤维生产流程

工艺流程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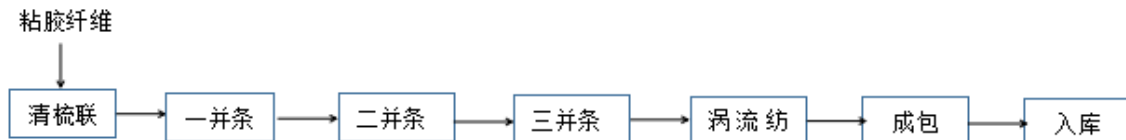


粘胶纱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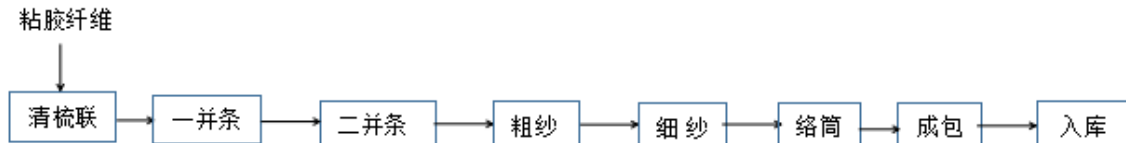
一、气流纺工艺流程方框图



二、涡流纺工艺流程方框图



三、环锭纺工艺流程方框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4,197,018,125.02	83,119,888,254.27	83,143,775,108.77	1.27%	70,222,629,869.87	70,246,857,73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961,468.66	343,103,874.22	382,967,493.30	-61.89%	2,428,013,752.65	2,435,980,19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920,699.94	307,789,805.90	347,293,008.70	-93.11%	2,389,436,961.00	2,396,910,62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57,326,236.85	8,202,962,196.15	8,140,024,709.94	-13.30%	6,392,524,794.38	6,890,692,079.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0	0.1598	0.1784	-61.88%	1.0826	1.08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0	0.1598	0.1784	-61.88%	1.0826	1.08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77%	1.82%	2.0071%	-1.24%	13.00%	12.9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63,926,870,767.05	60,111,912,204.66	61,029,349,831.76	4.75%	58,627,985,736.63	59,401,557,71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863,226,964.41	18,895,319,872.81	19,115,478,499.92	-1.32%	18,921,840,486.81	19,102,135,494.8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35,362,469.84	25,707,443,120.51	23,427,534,304.33	19,226,678,23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36,591.70	-319,503,647.14	-139,854,063.41	592,382,58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76,482.48	-348,499,602.54	-179,632,369.80	538,776,18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697,130.93	1,539,075,529.64	2,555,259,235.38	3,348,688,602.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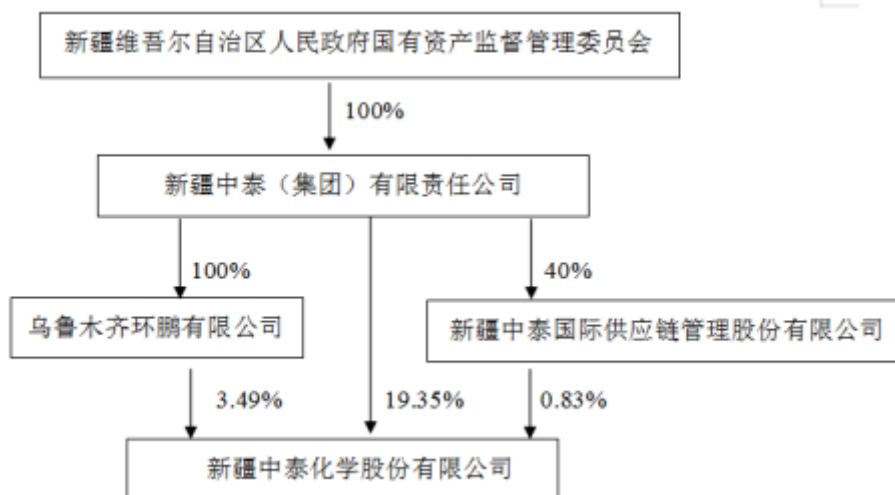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3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35%	415,444,140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4%	224,055,772		质押	224,030,908	
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75,000,000		冻结	7,470,120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3.38%	72,552,1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4%	67,364,111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66,824,700		质押	66,824,7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0%	38,664,50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六度元宝 8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35%	29,048,608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27,011,952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82%	17,669,9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新疆中泰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2018 年公司债 (第一期)	18 新化 01	112757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100,000	6.80%
2018 年公司债 (第二期)	18 新化 03	112768	2018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7 日	138,600	6.96%
2019 年公司债 (第一期)	19 新化 01	114543	2019 年 08 月 20 日	2024 年 08 月 20 日	55,000	6.0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出具了《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评定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具体情况请见公司2020年7月21日刊登

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6.60%	64.10%	2.5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46%	9.40%	-1.94%
利息保障倍数	0.99	1.15	-13.9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面对百年不遇的新冠肺炎疫情突然爆发、世界经济陷入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最严重的衰退、美国对我国的遏制打压全面升级，公司坚决顶住市场价格下滑、需求锐减、库存上涨等带来的经营压力，保稳产、降成本、提效益，扭转了亏损局面，保障了产业链、供应链正常生产运营和各族员工稳定就业。公司立足经营主业、多元创新发展，持续强化治理能力，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把安全发展始终作为第一责任，稳步推进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抓质量改进，促质量提升，增强研发能力，不断推动产业升级，剥离非主营业务提升抵御风险能力，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改造、指标控制、原材料采购和精细化管理等方面，多措并举实施降本增效。公司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盯紧关键环节，重点部位，坚持源头治理、过程控制。加大危化品生产企业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深化与一流科技公司战略合作，打造数字化园区，实施智能化、机械化和数字化改造，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强和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提升应急响应能力。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克服地区封闭、上下游客户复工难、运力不足等困难，组织协调产供销运大联动，确保各生产单位安全平稳生产，扭转因疫情和市场强力波动造成的不力局面。

公司持续推进阿米巴经营，持续推进降本增效与库存优化管理。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在生产成本 and 市场需求之间寻找平衡点，持续促进质量提升。加强对产品生产、存储、计量、包装封口及运输过程中质量管控，开展客户异议处理及客户走访工作，确保产品质量持续改

进。各园区深入开展“降库存、控运维”专题调研，组织库存管理先进经验分享交流会议、观摩活动等，提高库存物资利用率，盘活库存资金占用。公司开展质量升级行动，推动管理精益化，产品差异化、品质高端化、生产绿色化、产业智能化、以优质的产品供给和完备的售后服务体系，增强市场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市场粘合度，实现产品多元化销售，加强新客户开发力度。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营销团队长期驻扎市场，优化氯碱板块营销网络和物流网络，深挖终端、拓展下游，片材、线材、膜材、医药级等高端产品市场开发取得实效。特别是结合市场对糊树脂、降粘树脂的不同需求，按客户需求提供配套技术支持，帮助下游客户实现目标，拓宽营销面，提升服务水平，持续增强品牌价值。营销战线实现向内地发达区域前移、库存前置，PVC国内市场占有率扩大、直销率提高。公司积极推动纺织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发展差别化、高端化纺织品，实现在建筑、医疗、农业、日用等应用领域的突破。整合优化中泰品牌，集中打造优势品牌，参加各类展销会、博览会，推进全员营销、精准营销、会议和赛事活动营销，宣传中泰产品，推广中泰品牌。

公司聚焦氯碱主业，做精氯碱化工、粘胶纺织主业，推动产业升级，剥离非主营贸易业务，提升抵御风险能力，公司转让北京齐力 100% 股权给控股股东中泰集团、出售上海多经 60% 股权给中泰集团，推进贸易板块剥离，获得市场普遍认可。围绕聚焦氯碱主业、优化产业布局，完善公司主营业务产业链，收购中泰集团持有的新冶能源、增资中泰矿冶，增强中泰化学氯碱主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聚氯乙烯	10,116,961,810.50	7,215,350,060.10	28.68%	0.20%	-0.62%	0.59%
氯碱类产品	1,939,311,765.32	1,244,297,393.54	35.84%	-23.42%	-7.30%	-11.15%

自制电	56,239,738.03	55,101,364.91	2.02%	58.22%	30.21%	21.07%
粘胶纤维	1,594,619,543.99	1,966,230,503.44	-23.30%	-52.54%	-38.41%	-28.28%
粘胶纱线	3,125,778,256.30	2,968,864,411.37	5.02%	-14.78%	-9.86%	-5.18%
现代贸易	66,168,470,671.61	65,308,739,491.29	1.30%	6.25%	6.40%	-0.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	详见下表

公司本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885,099.09	1,749,169,944.06	-1,748,284,844.97
合同负债	1,547,052,904.50		1,547,052,904.50
其他流动负债	4,374,637,895.30	4,173,405,954.83	201,231,940.4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917,477,657.20	-917,477,657.20
合同负债	811,927,130.27		811,927,130.27
其他流动负债	5,055,717,310.93	4,950,166,784.00	105,550,526.93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新疆新冶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托克逊县新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 家、新设立子公司青岛齐泰科技有限公司 1 家；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让减少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天津中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 家。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江红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